



足球小將培訓坊第二屆復活盃2017

U10比賽章程

- 比賽目的: 熱愛足球的球隊提供交流平台，互相切磋球技及成長。
- 比賽日期: 2017年4月14日(星期五)
- 比賽地點: 觀塘康寧道硬地足球場 2,3 號場
- 比賽時間: 1:00pm – 6:00pm
- 比賽形式: 本賽事為硬地小型足球比賽，7人賽(8個後備)。
- 報名費: 每隊 HK\$600
- 賽制: U10 2007年或以後出生球員，參加隊伍共10隊，觀塘康寧道硬地足球場 2,3號場 (用球場已設之龍門)，分A、B共2組初賽，由A、B組每組各5隊分別在該組單循環各隊對賽。每場15分鐘，不分上下半場，勝3分、和1分、負0分。每組首名、次名進級，同分以得失球差較佳，如再相同分數作即時抽簽進級。
- 淘汰賽分別為四強、季軍及冠軍賽，四強賽淘汰制由A組首名對B組次名，B組首名對A組次名，每場15分鐘不分上下半場。冠、季軍賽則每場分上、下半場15分鐘，中場休息1分鐘，賽和即射9碼3輪，之後即時死亡。
- 球隊報到: 帶隊領隊或教練必須於比賽當日，到達球場時向賽會工作崗位或者工作人員報到及集齊各正選及後備球員之身份證明資料以供核對。領隊或教練亦應在每場比賽開始前10分鐘帶領球員到達所屬球隊比賽場區附近作好準備，向當值工作人員或者裁判報到。
- 球衣及裝備: 球員須要穿上相同顏色的球衣作賽，守門員需穿上其他顏色球衣，所有球衣背面均需印有號碼。
- 比賽球員: 每場比賽每隊出場球員為7人(包括1名守門員)，每場替換後備球員不設上限，被替換球員可再次進場。替換後備球員時，準備入場之後備球員必須有教練帶領在場邊中線附近，向裁判員示意，等候死球時，經裁判示意換出之球員，後備球員才可進場比賽。

- 比賽規則:** 比賽不設越位，界外球用手過頭不過白線拋出，自己隊員回傳給守門員不能用手接，但可用腳，其他的並遵照香港小型足球總會的規則進行。球賽進行期間，球員不可佩帶任何飾物如耳環、手鏈、頸鏈等，否則會被禁止出場作賽。
- 棄權:** 各參賽球隊必須依照大會編定的時間出場比賽，開賽後 5 分鐘仍未能出場作賽，作自動放棄權論，賽會將判對賽隊伍勝 3:0。比賽前或進行時球員不足比賽人數 7 人者則由領隊或教練自行決定是否作賽，如自行放棄，賽會將判對賽隊伍勝 3:0。
- 罰則:** 凡累積兩次黃牌警告者，下場自動罰停賽 1 場，所有被紅牌警告者，除當場退出比賽外，下場自動罰停賽 1 場，大會有權取消嚴重犯規者的比賽資格。如有參賽者/參賽隊伍違反規則或有不良行為而影響賽事，大會有權取消其個人/有關隊伍的參賽資格，所得成績亦會作廢。
- 賽會聲明:** 所有參賽球員及球隊均需清楚了解於足球比賽中發生的意外，碰撞及受傷，本賽會不須要負上任何責任。如球隊因參加本賽會所舉辦之任何比賽而招致或導致任何人(包括第三者)於金錢、意外受傷或其他物質損失，本賽會不須要負上任何責任。本賽會亦未有幫任何球隊、球員講買任何個人及第三者保險，所有賽規、處罰及未有列明之事件一旦發生，本賽會保留一切修改及追究之權利。本賽會擁有更改以上全部資料的權限，而不作另行通知，本章程如有未盡善之處，本賽會有權隨時修改之，各參加隊伍不得異議。